

## Visa 金融卡 自駕租車享平日價 1,688 元起

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

駕車的樂趣不想被前往景點途中的塞車破壞出遊興致、浪費旅遊時光？那就在旅遊地點當地租車吧！有一種旅行叫做漫無目的地開車，想走就走、想停就停，Visa 金融卡陪你前往自己想去的地方，在當地開著車享受台灣的山與海的美，既能享受自駕的樂趣，又能百分百擁有愜意的旅遊時光！

台灣發行之 Visa 金融卡持卡人，於活動期間可享出行禮賓服務-自駕租車平日優惠價 NT\$1,688 起。本優惠及接送服務由肯驛國際提供。

### 預約方式：

1. 預約網站：Visa 金融卡精選禮遇網站 <https://www.freeliving.com.tw/vd/>
2. 預約專線：04-2206-4655

區域	縣市	取車地點
北區	台北	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6 號
	桃園	桃園縣大園鄉中正東路 262 號
	新竹	新竹縣竹北市高鐵五路 8 號
中區	台中	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二段 718 號
		台中市烏日區站區二路 181 號
南區	嘉義	嘉義縣太保市崙頂里崙子頂 52 號
	台南	台南市歸仁區中正南路二段 13 號
	高雄	高雄市左營區文府路 65 號

東區	花蓮	花蓮市富吉路 2-5 號 ( 後站出口右側 )
	台東	台東市新站路 221 號

• 平假日定義依租車公司定義為主：

平日-週日 17:01 後至週四 20:00。

假日-週五 08:00 至週日 17:00 前、國定假日及其前一天。

1. 限台灣地區發行之 Visa 金融卡 ( 以下稱「持卡人」 ) 本人使用，持卡人如有下列情形者，將喪失本活動優惠之權利：列為壞帳準備、強制停用、偽冒停用、申請停用、帳戶餘額不足、未開啟卡片刷卡功能、或卡片刷卡功能效期已過。
2. Visa 金融卡持卡人須於取車日之 5 個工作日 ( 不含使用當日及例假日 ) 前電話預約，可預約未來 5 ~ 30 天之日期，請於預約時提供 Visa 金融卡卡號，以供系統 / 客服人員查詢活動資格，並於線上完成付費動作。
3. 平假日定義依租車公司定義為主：平日定義為非假日之週一至週四，假日定義為週五至週日及國定假日，假日使用則需加價 300 元 / 每日。
4. 持卡人若使用網站預約作業系統應於 20 分鐘內完成預約並以 Visa 金融卡刷卡付費成功，並取得預約編號，該預約手續才算完成；逾時交易將取消該預約，持卡人須重新進行預約。
5. 預約行程變更 / 取消規範：預約後若欲取消，須於使用日之前二日 16：00 前透過預約網站完成取消，IWS 不提供相關取消服務，如未依規定於使用日之前二日 16：00 前於本網站完成取消，預訂費用將不予退還，視同使用本優惠。

6. 預約租車優惠之持卡人須持有汽車駕照且在有效期內方可預約租車。持卡人駕照有效日期須晚於還車日，如遇駕照過期者，造成無法完成取車，將視同使用無法退費。
7. 持卡人取車當日請準時抵達取車地點，請攜帶：預約編號、身份證正本(須年滿 19 歲以上) 及汽車駕照正本 (須持有年滿 1 年以上)，且汽車駕照須在有效期限內方可取車。
8. 日租一天以 24 小時計算，如 A 君於 1 月 2 日上午 10 點取車，應於 1 月 3 日上午 10 點前還車。如持卡人超過 24 小時還車，將依規定加收超時費用，超時費用依各取車站的定義為準。
9. 租車優惠不提供甲地租車乙地還車的服務，租車取車 / 還車時間為每日 08:00 ~ 20:00。如預約日期當天出租車輛已額滿，恕無法再受理預約。
10. 預約租車期間，該租用車輛若衍生交通違規罰款，須請持卡人支付該違規罰款，相關規範依租車公司之規定為準。
11. 租車優惠保險內含強制第三人責任險，不含車損險及竊盜險，相關保險內容及收費規範依租車公司之規定為準。因應政府「小型車附載幼童安全乘坐實施及宣導辦法」規範，12 歲以下兒童乘坐小客車需繫安全帶或使用安全座椅 (增高坐墊) 乘坐。承租車輛可加租每張嬰兒座椅 / 增高坐墊\$NT300 / 天，因數量有限，請於預約時登記需求規格，最多限預約兩張，若預約額滿，將主動通知請持卡人自備；未事先預約登記，恕無法提供兒童安全座椅或增高坐墊。【提醒】如需 0~1 歲幼兒型安全座椅請自行準備。
12. 租車優惠僅提供轎車租用，不可指定車輛之車款 / 車型，實際取車之車輛依肯驛國際客服中心調度安排為主。
13. 本優惠不適用於農曆春節期間及特殊節日，包括元旦、情人節、母親節、勞動節、父親節、聖誕夜、聖誕節、跨年、補班日或其他各種國定假日等節日，詳細定義依各活動公告為主。

14. 為因應財政部電子發票推廣政策，自 2013 年 5 月 1 日開始，肯驛國際配合電子發票實施，將交易資料以電子檔案方式儲存於雲端取代紙本發票，並以手機簡訊傳送發票資訊給消費者，持卡人若於預約時選擇電子發票選項者，可於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（網址：[www.einvoice.nat.gov.tw/](http://www.einvoice.nat.gov.tw/)）網路查詢發票資訊。
15. 本優惠不可轉讓、不可兌換現金，亦不得與其他優惠合併使用。
16. 本優惠及服務係由肯驛國際所提供，持卡人對所提供之優惠及服務有任何爭議，或所有交易相關事項，由肯驛國際負責處理。
17. 肯驛國際及 Visa 保留隨時修改、變更或終止本活動之權利，無須事先通知。參考定價若有調整，請依肯驛國際公告定價為準。
18. Visa 或肯驛國際亦對本活動之參加資格、兌換資格等，保留最後審核權及修正、暫停與終止之權利；Visa 以及肯驛國際不負任何法律責任，參加者亦不得因此異議。
19. 本活動及相關注意事項之款項及細則，如有未盡事宜以肯驛國際公告為主，如有疑義或爭議，Visa 或肯驛國際擁有最終解釋權及決定權。
20. 為免疑義，特此聲明：本活動所述優惠為 Visa 持卡人所享有，優惠相關之所有服務，則由肯驛國際提供。據此，持卡人瞭解、承認並同意：持卡人若依據優惠購買任何商品及 / 或服務，即構成持卡人與肯驛國際及商品 / 服務提供者之間的合約，與 Visa 或 Visa 發卡機構（銀行）一概無涉。持卡人若使用或有意使用上述優惠的任何商品及 / 或服務，即表示持卡人瞭解、承認並同意下列事項：
  - 持卡人依據上述優惠購買或有意購買的任何商品及 / 或服務，若有任何相關的索賠、申訴或爭議情事（統稱「要求」），須由持卡人直接洽詢肯驛國際及 / 或商品 / 服務提供者俾利解決，不得向 Visa 或 Visa 發卡機構（銀行）提出任何要求。

- 在不違反上述原則的情況下，針對優惠提供的商品及 / 或服務，如有使用或意圖使用商品及 / 或服務的行為造成或衍生任何人體傷害、死亡、不實陳述、傷害或疏失，概不由 Visa 針對任何相關的（直接、間接或其他）損失、傷害、支出或要求向任何人負責。